

2025年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太保镇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单位, 主要职责如下:

(一)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 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 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 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 推进农业结构调整, 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 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 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四)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 协调下放镇审批服务事项承接工作, 推进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 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级延伸。

（五）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消防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六）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七）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等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八）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九）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等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党委、政府设7个内设机构：

（一）党政和人大办公室

承担镇党委、政府、人大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息、档案、接待、调研、统计、综合协调、督查考核、党务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核和上报备案等工作。承担依法行政、政务公开和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

负责组织召开镇人大会议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工作要点、总结、报告等材料。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召开的各种会议。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受理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做好人大宣传工作。

（二）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

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党员发展管理、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绩效考核、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人才引进服务等工作。负责村（社区）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以及统筹联系驻村、包村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负责动员组织辖区各种社会力量参与村（社区）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活动、公益慈善活动、志愿服务和社会公德教育。负责人民武装、侨务、民族宗教、台港澳等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

（三）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县监委派出监察组合署办公）

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协助镇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根据授权开展监察工作，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务监督工作。负责镇纪检组织的自身建设。

（四）经济发展和规划建设办公室

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政策，引导产业结构调整，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负责协助辖区内重大的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负责招商引资、企业服务、企业信息采集、安全生产管理等工作，指导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参与科技创新工作，协助科技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开发引进。负责区域优化改善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健全营商环境诉求建议渠道，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承担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指导、监督村（社区）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救助、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文物保护工作。根据法律法规授权或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委托履行相关行政许可职能和提供行政服务。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

贯彻执行城乡规划、城镇管理、村镇建设的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协助做好城市规划执行和建设管理的实施工作。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的政策法规，协助做好国土空间规划执行和建设管理的实施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综合整治、城镇化建设和管理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协助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会同镇相关机构和派驻机构做好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管控、征地拆迁、住房保障等工作。

（五）平安法治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治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对危险物品存放场所、特种行业和公共复杂场所的治安管理提供服务和支持，防止重大治安问题发生。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出租屋和外来暂住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网格化工作，推动政府管理、村（社区）自治以及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动员广大村（居）民参与基层治理。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

负责安全生产监管、防汛防旱防风、防灾减灾救灾、消防、森林防灭火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

类应急预案。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履行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指导村（社区）做好灾害预防和应急管理相关工作。贯彻执行消防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履行消防安全管理职能，对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安全工作实施管理、检查、指导，督促开展消防工作，建立健全各类消防工作台账、资料、记录和数据统计，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治理和经常性的消防安全检查、巡查，督促消除火灾隐患，对上级有关部门向行政区域内单位发出的消防安全整改指令进行督促督办，在检查中发现消防违法、火灾隐患，负责督促整改，指导村（社区）履行消防安全职责，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

（六）综合行政执法队（副科级）

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根据授权，在辖区范围内集中行使自然资源规划、生态保护、市场监管、城监、农业、卫生健康、镇和乡村治理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措施权。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推动乡镇综合执法机构与县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在乡镇的行政执法工作。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协助处理辖区内重大行政违法案件，完成辖区内重大、临时、突发事件的执法工作和重大保障执法任务。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协调和管理辖区内的城管工作。负责辖区内的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协助

对辖区内建筑工地的违章施工行为和违法建设进行处理，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企业开展物业管理等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工作，做好辖区内环境污染巡查工作。协助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保障辖区内环境质量符合相应环境功能标准。负责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负责辖区饮用水源保护。组织开展农业污染源、生活污染源的综合防治工作，并协助做好工业污染的综合防治工作。

（七）农业农村和百千万工程办公室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农业农村的政策、法律法规，乡村振兴战略制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有关措施意见，拟订并组织实施农业农村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乡村振兴、老区建设、移民、农业、林业、畜牧水产、水利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方面的工作。依法保护耕地，落实粮食安全工作。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能，履行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研究提出农村建设的规划目标和意见建议，协调解决农村建设中遇到的相关问题。组织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支持和帮助村（居）民委员会依法发展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和其他经济。组织落实“林长制”“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负责镇重大事项、中心工作任务的综合协调、对外联络、分析研判、流转督办、督查考核，承担研究协调推进产业发展、镇村建设、绿美生态建设等中心工作，督促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相关工作部署及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没有独立编制预算，均由本部门汇总公开。下属单位具体包括：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党群服务中心（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财政所（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综合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3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4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8.9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31.75	本年支出合计	1,531.7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31.75	支出总计	1,531.7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531.75	1,53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41	1,016.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16.41	1,016.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11.41	1,011.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1	24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02	22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1	89.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7	88.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3	44.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	22.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	22.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9	48.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9	48.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43	3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94	21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94	21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61	114.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33	104.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1.75	1,362.79	168.9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41	872.01	144.4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16.41	872.01	144.4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11.41	872.01	139.4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1	223.06	24.5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02	22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1	8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7	8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3	4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7	0.00	2.6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	0.00	2.6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	1.04	21.8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	1.04	21.8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9	4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9	4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43	3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94	21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94	218.94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61	11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33	104.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3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8.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8.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31.75	本年支出合计	1,531.7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31.75	支出总计	1,531.7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31.75	1,362.79	168.9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6.41	872.01	144.4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16.41	872.01	144.40
[2010301]行政运行	1,011.41	872.01	139.40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1	223.06	24.5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02	222.0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1	89.9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7	88.0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03	44.03	0.00
[20808]抚恤	2.67	0.00	2.67
[2080801]死亡抚恤	2.67	0.00	2.67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	1.04	21.89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3	1.04	21.89
[210]卫生健康支出	48.79	48.7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9	48.7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7.43	37.4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6	11.3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18.94	218.9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18.94	218.9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4.61	114.61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04.33	104.33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62.79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82.76
[30101]基本工资	206.40
[30102]津贴补贴	363.50
[30103]奖金	247.2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0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4.0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30113]住房公积金	114.6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0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2
[30201]办公费	2.60
[30211]差旅费	2.00
[30215]会议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4.00
[30228]工会经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5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1
[30302]退休费	89.91
[310]资本性支出	1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8.9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4.79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7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0
[30201]办公费	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50
[30228]工会经费	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
[30304]抚恤金	2.67
[310]资本性支出	7.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7.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11.12	111.12	0.00	0.00
“三公”经费	62.00	6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62.79	1,362.79	1,362.79	0.00	0.00	0.00	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1,362.79	1,362.79	1,362.7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82.76	1,182.76	1,182.7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2	72.12	72.1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1	89.91	89.9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8.96	168.96	168.96	0.00	0.00	0.00	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太保镇人民政府	168.96	168.96	168.96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环卫工人）	9.90	9.90	9.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环卫工人），确保镇街生活垃圾得到及时清运，进一步提升镇街环境卫生，给群众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环境。
遗属费	2.67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确保遗属费及时、足额的发放，使遗属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市场管理运转补充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改善市场环境，加强和规范太保镇市场管理，提升市场管理服务质量。
村、社区“两委”干部和计生指导员社会保险缴费	21.89	21.89	21.89	0.00	0.00	0.00	0.00	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健全村、社区“两委”干部和计生指导员养老保障机制。
专项工作经费	126.00	126.00	126.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工作经费属于镇自由资金，有效补充上级配套工作运转经费的不足，保障全镇各部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太保镇武装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使装备采购、人员培训、军事演习、征兵等工作正常运行，提高武装力量的战斗力和作战效能。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31.75万元，比上年减少172.6万元，下降10.1%，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调整，基本收入减少64.67万元；项目收入预算减少，其中专项经费减少54万元、武装经费减少1.5万元，不再做密切联系群众经费减少50万元、党群服务中心运作经费减少2.43万元，共计减少107.93万元；支出预算1,531.75万元，比上年减少172.6万元，下降10.1%，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调整，基本支出减少64.6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其中专项经费减少54万元、武装经费减少1.5万元，不再做密切联系群众经费减少50万元、党群服务中心运作经费减少2.43万元，共计减少107.93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1.12万元，比上年减少4.6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决算支出及本镇实际需求进行预算调整，减少办公费、工会费等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37.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786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一体机、碎纸机、LED显示屏、扫描仪、空调、文件柜、办公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